

連江縣交通旅遊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連交觀字第108000137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連江縣交通旅遊局甄選專案人員1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資格：具中華民國身分證，男女不拘，年齡18歲以上、65歲以下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自公告起至108年5月20日17時30分止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連江縣交通旅遊局（馬祖南竿鄉清水村101號3樓），可親自報名或郵寄，但注意於108年5月20日17時30分前送達本局發收。
- 四、繳交證件：繳交學（經）歷證明文件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履歷表影本各1份（繳交之文件不予退、寄回）。
- 五、甄選時間：108年5月21日上午9時於本局舉行，下午5時前公布結果。
- 六、甄選方式：筆試占60%(電腦處理)，面試占40%。擇優錄取，總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。
- 七、僱用期間：108年5月22日至專案結束(預計三個月)(機關得視情況保有彈性權利)。
- 八、錄取人員：正取人員1名，備取人員1名。（正取人員於接獲錄取通知後及辦理報到，逾7日未辦理報到者視同棄權，由備取人員遞補；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起6個月內，遇有

相關職缺免經公開甄選程序依序遞補)

九、工作內容：1. 辦理馬祖春由團體補助計畫業務。2. 臨時交辦事項。

十、連絡人：交通旅遊局王小姐，電話：0836-25125，傳真：0836-26539。

十一、甄選時間如有異動，另行電話通知。